附件4

承 诺 书

本人毕业于 （高校） （专业），身份证号码 ，本次参加三亚市吉阳区教育系统赴高校面向2023年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编制教师考试，报考岗位代码： ,岗位名称： 。

承诺符合本次招聘岗位要求的各项条件，如有虚假承诺，同意记入个人诚信档案并取消招聘资格。

本人承诺没有下列情形：拒绝、逃避征集服现役且拒不改正；以逃避服兵役为目的，拒绝履行职责或者逃离部队且被军队除名、开除军籍或者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军人；失信被执行人（人民法院通过司法程序认定）。

其他材料承诺如下：

□本人属2023年应届毕业生，目前尚未取得毕业证、学位证。本人知晓并承诺：2023年8月31日前取得并提供毕业证、学位证，否则将被取消应聘或聘用资格。

□本人属2023年应届毕业生，目前尚未取得报考岗位所要求的教师资格证。本人知晓并承诺：2023年8月31日前取得并提供对应学科及相应层次的教师资格证，否则将被取消应聘或聘用资格。

□本人属2023年应届的留学归国人员毕业生，尚未取得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》。本人知晓并承诺：2023年8月31日前取得并提供国家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《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》，否则将被取消应聘或聘用资格。

考生签名（加盖指模）：

 2023年 月 日